

证券代码：300115 证券简称：长盈精密 公告编号：2023-03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8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22日上午10:00以通讯的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奇星。

5、本次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临港长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自贡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贡长盈”）、常州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长盈”）、宜宾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长盈”）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董事会同意自贡长盈、常州长盈、宜宾长盈向银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由各申请主体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1）自贡长盈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4.2亿元，有效期八年；

（2）常州长盈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0.5亿元，有效期两年；

(3) 宜宾长盈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0.3 亿元，有效期两年；

以上授信额度申请计划是各公司与相关银行初步协商后制定的预案，在上述额度内，具体执行情况以正式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

为确保各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计划的顺利实施及协商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及时得到解决，董事会同意授权各相关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申请计划金额的前提下，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孙公司自贡长盈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自贡长盈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申请额度为 42,000 万元、期限为 8 年的中长期固定资产贷款，主要用于自贡长盈“精密轻量化材料及精密结构件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建设。相对应，自贡长盈需以其拥有的川（2022）自贡市不动产权第 0043701 号土地使用权及其上房产和建筑物作为本次贷款抵押物。同时，公司需提供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2,000 万元。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期限内与相关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协商确定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并签订相关协议及必要文件。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